

“中国制造”需要一个励志故事

我很想坐在机床边或者流水线前，听德国工人兄弟讲过去的故事。从德国媒体的集体回忆看，那可真是一部心酸屈辱的历史。

日前，有中国媒体转载德国《明镜》周刊的报道：厚颜无耻，这是125年前英国人给德国造产品扣上的帽子。1871年，德国实现统一后，世界市场不易进入，在夹缝中追求强国梦的德国人不得不“不择手段”，仿造英法美等国的产品，并廉价销售冲击市场。偷窃设计、复制产品、伪造制造厂商……德国产品因此被扣上一顶不光彩的帽子。1887年8月23日，英国议会通过了侮辱性的商标法条款，规定所有从德国进口的产品都须注明“Made in Germany”。“德国制造”由此成为一个法律新词，用来区分“英国制造”，以此判别劣质的德国货与优质的英国产品。

德国人显然记住了这个日子，以至于125年后的今天，报纸、杂志、电台都在谈论它。谈论耻辱的同时，他们还在谈论些什么呢？是荣耀。

“德国之声”称，从125年前的那个日子起，德国人争气地让自己销售到世界各国的产品比当地货的口碑还要好。100多年来，整个国家源源不断从中获益，任何一件“德国制造”产品“都像一块热气腾腾的蛋糕”，受到各国的欢迎。《南德意志报》则称，“德国制造”125年的历史就像一个童话。与那些穷小子打打成亿万富翁、灰姑娘变身公主的“炫耀帖”一样，德国人讲出了一个励志故事。

我们的“中国制造”这就需要听听这样的励志故事。国际上，“Made in China”时不时会成为被批判的对象。在国内，各种揶揄和抱怨声也不绝于耳。“中国制造”的处境，恐怕并不比当年“德国制造”要好多少。

当如何应对？闭目塞听，归结为中国威胁论、列强毁我之心不死？自暴自弃，承认我质次价廉，爱怎么着怎么着？未免太没出息了吧。

继续听德国故事。英国1887年颁布《商标法案》，然而到了1894年，德国制造业已经可以骄傲地称，“德国制造”比“英国制造”还要强。眼光再放宽些——1876年，美国费城世博会上，德国产品被视为廉价的劣质品时，德国学者就开始呼吁工业界清醒过来：占领全球市场靠的不是廉价产品，而是质量。20年后，英国的罗斯伯里伯爵表示：“德国让我感到恐惧，德国人把所有的一切做成绝对的完美。我们超过德国了吗？刚好相反，我们落后了。”

记住这部励志大片的时间跨度：7年，或最多20年。无论如何，这样的时间跨度相对于一个国家的工业历史来说，都并不算长。一旦意识到了，下决心去改变，令人痛苦的顽疾其实并非那么可怕。

一名德国工程师告诉中国记者：“质量是设计、制造出来的，不是检验出来的。如果能关注每一个细节，就可以实现零缺陷的目标。”此话发人深省。面对当下“中国制造”的粗劣，人们往往寄望于监管。监管不力，监管者甚至与制造者相勾结，这确实是一件恐怖的事情。但除了愤怒地指责监管，我们还能指望些什么？政治文明范畴之外，不是还有更纯粹的工商文明范畴吗？

央企、国企、龙头民企们，需要听听这个来自德国的励志故事。请设计、制造出“中国质量”来，而不是总想着跟检验和监管躲猫猫。

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们，需要听听这个来自德国的励志故事。请从一只打火机、一个螺丝帽做起，把“中国质量”推向世界市场。



刚从技校毕业的小伙子、刚从农村来到城市工厂的姑娘，也需要听听这个来自德国的励志故事。故事里其实是有“人”的。以严谨著称的德国产业工人，其令人敬佩之处，在于职业伦理。做好每个程序，做好每一天的工作，机床边或者流水线前也可以是散发光泽的地方。

还好，“中国制造”尚未遭遇125年前“德国制造”遇到的那种耻辱。但在质量改进上猛击一掌的时刻同样到来了。谈论质量时，我们在谈论些什么？是这样一个完美的励志故事，但愿也是未来的荣耀，而非耻辱。

(据《中国青年报》)

灵异现象背后的科学解读

人类天生具有强烈的好奇心。我们对未知世界充满了疑惑，这也为各种所谓的特异功能、鬼神之说提供了生存空间。不过，随着科学的进步，特别是脑科学的发展，种种看似神秘的灵异现象背后的秘密正被逐一揭晓。

预知未来

1954年，美国一个邪教组织宣称世界末日即将来临。其头目一口咬定，当年的12月21日，世界将被一场特大洪水吞噬，而他们的信徒会在灾难来临前乘坐一艘外星飞船成功逃生。事实上，当日什么事都没发生。但是，该邪教组织的信徒们并未因此幡然醒悟，他们转而改口称，正是通过散布这种世界末日论，他们才成功阻止了本该发生的灾难。

心理学家认为，这种前后矛盾的表现源于人的自我辩护心理。当一个人头脑中某种坚定的信念或欲望受到冲击时，往往会想方设法自圆其说，哪怕经历再多的难堪和痛苦也要坚持己见。现实生活中不乏这样的事例，比如，烟鬼不会戒烟，只会对吸烟有害健康的说法表示怀疑；飙车狂不会责怪自己视生命如儿戏，只会抱怨限速标准被定得太严；部分领导者不会认为自己决策失误，只会怪下属执行不力。因此，对于那些所谓的“先知”们来说，即使事实摆在眼前，他们也不会承认预言失败，只会尽一切可能寻找为自己开脱的理由。

亡灵附体

降神会上经常上演的一幕好戏就是亡灵们通过陷入精神恍惚状态的通灵者传递信息，比如借他们的口说出一些话，借他们的手写下一些字等。事后，通灵者往往表示，自己对于被亡灵附体的过程毫不知情。

有心理学家认为，如果他们说的是实话，那么这一现象的背后可能涉及某种大脑决策功能的紊乱。身体的主宰是大脑，我们的一切行动都听命于大脑的指挥。当我们想要执行某个动作时，大脑会先行作出决定，并瞬间将决定传递给特定的脑区，让我们感知到执行这个动作的意愿，然后做出动作。对于被亡灵附体的通灵者来说，这套机制出了差错。他们的大脑在作出决定后，跳过感知脑区直接支配身体采取了行动。这样，通灵者感觉不到自己行动的意愿，而表现出一种仿佛被他人控制住身体的假象。

灵魂出窍

许多人自称曾有过神魂离开肉体的经历，即所谓的灵魂出窍。美国普林斯顿大学的神经学家就此做过一个著名的实验。在实验中，对象甲先将双手平放在桌上，然后移开右手，研究人员在原来的位置放上一只橡皮手，并用书和毛巾将右手遮挡住，使其从对象甲的视线中消失。然后，对象乙同时击打对象甲隐藏起来的右手和那只橡皮手。经过约一分钟的击打，对象甲报告称，感觉那只橡皮手已变成自己的了。

算命

心理学家做过一个经典实验。他们让一群学生填写问卷，并声称将根据问卷分析每名学生的个性。随后，每名学生都得到了一份相应的个性分析报告。心理学家要求学生们对报告的准确性进行评价。几乎所有学生都表示，报告中对自己个性的描述非常准确。

事实上，每名学生拿到的个性分析报告完全一样，没有一个字的差别。里面的内容是心理学家从算命书中摘取的一些大众化语句，比如，“你渴望得到他人的喜爱和倾慕”，“你在创造性上有着尚未被发掘的巨大潜力”等。

通灵术

1890年，一位英国男子对外宣称他有通灵的本领。许多人声称他们在这位通灵者主持的降神会上见识了许多超自然事件，比如粉笔自动在石板上写下神秘的留言，亡灵在自己眼前现身等。事实上，该男子并非通灵者，而是一位对通灵术持怀疑态度的魔术师，人们见到的种种灵异现象只是他变的魔术而已。

每次降神会结束后，这位魔术师都会请参与的人将自己当日的所见所闻写下来寄给他。在阅读这些记录

产生这种错觉的原因在于，当对象甲的大脑感觉到右手被击打时，眼睛看到的却是橡皮手被击打，由此大脑错误地认为这只橡皮手是身体的一部分。研究发现，不仅仅是手，同样的情况也会出现在身体的其他部位。这表明，我们对自己身体的感知是大脑综合了各种感觉信号以及环境因素而推断出来的。当大脑接收到错误的刺激信号时，这种认知会产生偏差，从而出现灵魂出窍之类的现象。

心理学家称，人之所以会如此轻信，与大脑的工作机制不无关系。大脑每天接收处理的信息量非常庞大，为了不至于错过有价值的信息，对于一些垃圾信息也照单全收，并力图从这些信息中解读出特别的意义。

时，他震惊地发现，人们经常记错降神会期间发生的事情，许多人将事件发生的前后顺序搞混，甚至根本没注意到一些重要的细节。

这位魔术师的研究表明，“眼见为实”并不可靠。人的眼睛不能像摄像机镜头那样准确详尽地记录下所看到的一切。我们的视觉认知系统在观察周围的世界时往往只留意自认为最重要的部分，并不能看得很全面。因此，人们在降神会上见证的种种现象很多时候只是一场骗局。

撞鬼

我们经常会听到有人坚称自己曾遇到过鬼，而地点往往是在某个偏僻冷清、气氛诡异的地方，比如在一幢明明无人居住的大房子里，却听到有人活动的声音。

科学对此的解释是，撞鬼其实是人们的一种强烈的防御心理在作祟。在面对可能存在的潜在威胁时，比如在不熟悉的环境中听到莫名其妙的声响，大脑会处于一种高度敏感状态，并由于过分警惕而对周围原本平常的事物变得疑神疑鬼。

灵摆

利用灵摆(与“笔仙”类似)占卜问卦是常见的非自然体验之一。所谓灵摆就是一端绑有重物的链子或绳子。占卜时，手持灵摆，让其自然下垂并保持静止，并在心中默想所占卜的事情。据说灵摆将在神秘力量的推动下旋转摆动，以此传递你知道的答案。其实在这些场合中，灵摆看似非人为的轻轻摆动并不是想告诉人们什么秘密，而是源于所谓的念动动作，即当人的某种意念非常强烈时，会引发自己无意识的动作。

心理学家曾做过一个实验。他们将对象分为两组，一组对象必须努力保持手部的绝对静止，以免让手中的灵摆晃动，而另一组对象只需要尽量拿稳灵摆即可。实验结果表明，第一组对象手中的灵摆反而摇晃得更厉害。

心理学家称，当一个人刻意避免出现某种行为时，往往会事与愿违。比如，不让你想象北极熊，它却会闯进你的脑海里；提醒足球运动员不要将球踢向球门的某个方位，用仪器检测其眼球运动却发现他的眼睛忍不住注视不该瞄准的地方。在灵摆实验中也是如此。你再三告诫自己绝对不要让灵摆动起来，却由于过分关注自己的行为，反而更容易不自觉地做出一些手部动作造成灵摆的摇晃。这些动作完全是个人无法控制的下意识行为。

(据《科学画报》)